

#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对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河生物”）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1年4月28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103030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 一、形成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中兴财光华对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原文描述如下：

银河生物于2020年6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3号）及《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1号），银河生物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重大诉讼信息、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银河生物的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等违反证券法律法规的情况，受到行政处罚。银河生物股票投资者根据行政处罚结论已经起诉银河生物，要求银河生物进行赔偿，银河生物未能合理估计可能导致的预计负债金额，我们亦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该等诉讼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河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 强调事项

####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8,000.00万元，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44,546.09万元。

## 二、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的保留意见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尊重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表示同意。我们将尽力采取相应有效的措施，尽早消除保留意见中涉及的事项，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三、独立董事对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意见

我们尊重并接受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在审计过程中，我们认为公司管理层给予了积极配合，并提供了相关资料的必需要件。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表示同意。此外，我们也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的相应措施，希望公司能够妥善处理相关事项，有效化解风险，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消除该事项及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中兴财光华出具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将通过以下措施消除该事项及影响：

1、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监督业务管理体系的建立，将内部控制上升到公司治理层面，内控审计部履行内部反舞弊职能，启动巡查机制开展专项调查，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2、严格执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重点加强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监督以及用章管理力度，严防违规担保事项再次发生，避免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再次受到侵害。

3、加强内控文化建设和宣传。内控体系建设将在 2020 年的基础从广度和深度上进一步延伸铺开，通过制度落地和宣贯强化全员的内控意识。开展一系列与内控主题相关的活动，将内控管理工作深入到一线，充分、全面的贯彻内控文化，在公司内部形成全员参与“反舞弊、强内控”的氛围，加强全体员工的内控意识，提升企业的整体内控水平。

4、公司将吸取经验教训，高度重视内控建设，通过加大自查力度、持续向银河集团发函问询的方式，持续排查公司可能存在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等违规

行为，若发现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等违规行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杜绝违规事项再次发生。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